

关于浑南区 2016 年决算情况和 2017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浑南区第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28 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霍 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报告浑南区 2016 年决算情况和 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6 年决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项预算总收入 86.7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2.2%；总支出 65.9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1.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3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2.1%。其中：税收收入 63.4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1.5%。非税收入 3.9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13.7%。（详见附表 1）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1%。（详见附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3 亿元，加上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17.9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

入 5.1 亿元(用于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5 亿元和农业支出 0.1 亿元)、上年结转 1.1 亿元以及调入资金 0.1 亿元,总收入合计 91.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财政支出 39.2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支出 5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专项支出 0.6 亿元,总支出合计 91.5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结转下年支出 6154 万元情况: 按项目进度分,未到付款条件没有支付的项目 3958 万元,已部分支付还需下年继续支付的项目 2196 万元;按资金来源分,上级专项结转 5001 万元,本级项目结转 1153 万元。

上级财政补助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2016 年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17.9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3.4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资金 8.9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5.6 亿元。返还性收入及一般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统筹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教育支出 1.4 亿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6 万元、用于城乡社区支出 2840 万元、用于农林水事务 1 亿元、用于交通运输 4697 万元;用于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00 万元;用于住房保障支出 5526 万元等。

预备费管理使用情况: 2016 年预备费年初预算安排 5000 万元,当年无支出,全部平衡预算。

收支决算与审议执行数差额情况: 与向浑南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总收入增加 1.6 亿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4 亿元，主要是改征增值税和非税收入年末增加；上级补助和调入资金增加 0.2 亿元。总支出增加 1.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46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0.94 亿元(主要是收入上解增加)，增加结余结转项目 0.62 亿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 17.9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2.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4.9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2.1%；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6.9%；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13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1827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3%。

政府性基金支出 18.1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5.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15.2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7.7%；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2.7 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8.7%；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50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6%。（详见附表 3）

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17.9 亿元，加上上级专项补助 0.5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99.6 亿元、上年结转 0.3 亿元，收入总计 118.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8.1 亿元，加上上解市财政支出及调出资金 0.1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9.6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5 亿元，支出总计 118.3 亿元，实现

收支平衡。

收支决算与审议执行数相比，201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0.5 亿元，上解市级财政支出**减少** 1 亿元，基金支出增加 1 亿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增加 0.5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45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0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详见附表 4）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79.4%。（详见附表 4）

（五）2016 年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止 2016 年末，我区实际政府性债务余额 655.6 亿元，主要包括：金融性政府债务余额 559.7 亿元；工程欠款 44.4 亿元；征收补偿欠款 27.1 亿元；其他遗留问题欠款 24.4 亿。

二、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四项预算总收入 5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39.9%，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8 亿元，完成预算的 52.9%，超出市下达时序任务 1.3 亿元，完成“双过半”目标，比去年下降 6.1%，

按政策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0.1%，其中：税收收入 35.3 亿元，完成预算的 53.7%，比去年下降 6.1%，按政策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0.6%；非税收入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39.4%。

政府性基金收入 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34.3%，同比增长 118.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2.7 亿元，完成预算的 31.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3.5% 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发生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9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6%。

上半年，我区争取地债转贷收入 73.9 亿元。

（二）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四项预算总支出 3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32.8%，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4 亿元，完成预算的 53.2%，同比下降 0.9%，主要项目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亿元，完成预算的 51.9%；公共安全支出 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38.7%；教育支出 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3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40.7%；医疗卫生支出 97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9%；农林水事务支出 9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6%；（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 亿元，完成预算的 66.9%。

政府性基金支出 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22.2%，主要项目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5.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土地收入安排的（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1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完成预算的 0.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1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

上半年，我区地债转贷支出 63.8 亿元。

（三）今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今年上半年，财政工作在区委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区委一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区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预算任务，保障各项民生政策落实以及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制定执行共同缔造以奖代补政策、提高政府诚信等支出需求，千方百计组织收入、筹集资金，积极化解收支矛盾，较好的完成了上半年财政收支任务。

1.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全面提升服务效能。一是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牵头做好企业跨区迁移难专项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共成功办理迁入企业 117 家，迁出企业 92 家，企业迁移办结率 100%，企业满意率 100%。**二是**助力“幸福沈阳、共同缔造”活动开展，深入社区进行调研，研究制定实施方案，上半年，投入资金 1534 万元，为按时推进共同缔造项目实施提供保障。**三是**积极主动筹措资金，解决政府拖欠工程款和兑现招商政策，截至目前拨付工程欠款 6.2 亿元，提升政府信誉度。**四是**落实中央环保督察项目整改资金。上半年，共收到中央环保督察组举报受理转办

清单 35 批次，189 件，初步投入环保整改资金 620 万元。

2. 积极组织财税收入，不断夯实财源基础。一是落实收入部门责任制，科学测算，及时将税收收入任务落实到六个税务局，并逐级分解到部门、明确到人。二是巩固税源分析和重点税源跟踪机制，按行业和重点企业分析跟踪，密切掌握经济运行动态。三是强化财税部门沟通机制，每月定期三次组织收入调度，形成常态化管理，对于重点项目和涉税信息动态管理，资源共享，确保税收应收尽收。四是继续完善财源培植机制，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引导扶持作用和财政资金的杠杆调节作用，不断夯实财源基础，上半年，累计拨付产业扶持资金 0.32 亿元。五是“三争取”工作稳中求进。每月进行“三争取”资金汇总调度，加快上级资金支付进度，尽快形成效益，上半年，各部门争取上级资金已到位 0.7 亿元。

3. 优化调整支出结构，助推各项事业发展。一是全面落实社保相关政策资金。保障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需求，及时、足额发放各项补贴及困难群体“两节”救济金 4261 万元。上半年，发放失地农民社保资金 1.4 亿元，确保失地农民老有所养。二是推进医疗卫生水平稳步提高。上半年，投入卫生资金 6064 万元，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全面保障参合农民利益。三是支持农村经济稳步发展。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大力扶持花卉、水果等优势特色产业，全力保障耕地地力补贴、村干部报酬等涉农资金发放。四是助力教育强区计划。继续跟踪新建 9 所学校续建项

目进展情况，保障资金需求。上半年，累计投入教育资金 2.8 亿元，其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2839 万元。**五是**全力保障城乡建设支出。上半年，拨付补偿资金 2.1 亿元，支持功能区征地拆迁工作，拨付土地开发、组报卷等资金 8.6 亿元，保障土地整理工作顺利实施。

4. 深入推进财政改革，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强化预算精细化管理。严格落实国务院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要求，强化预算约束和执行管理，严控无预算追加支出。**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信息公开。按照新的工作规范，在法定时限内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17 年政府预算及 78 家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信息。**三是**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督促相关部门优先使用结余结转资金，上半年，结余结转资金支出 2.7 亿元，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继续深化国库制度改革。顺利完成棋盘山国库和区国库合并工作，实现了三个国库资金统筹调度。进一步巩固公务卡改革成果，上半年累计刷公务卡 1684 笔，消费金额 669 万元。**五是**严格工程预结算审核规程。巩固改革成果，强化制度约束，上半年，共完成预算审核 108 项，送审金额 4.6 亿元，审减额 0.7 亿元，审减率 15.9%；完成结算审核 193 项，送审金额 18.4 亿元，审减额 2.8 亿元，审减率 15.1%。

5. 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积极化解债务风险。一是加强制度建设。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制定并下发执行《浑南区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二是**积极争取地债资金支持。认真完成申请地债

资金的基础性工作，加大争取地债资金支持力度。**三是**积极缓解财政资金运行压力。上半年，积极与金融机构沟通，利用地债资金提前偿还政府债务 37 亿元，节省利息支出约 1 亿元。

今年上半年，财政各项工作不断改进和加强，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阶段性任务，但也面临着诸多的压力和挑战。如：培育和引进支柱企业税源任务仍很繁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进度较慢，偿债压力依然巨大等。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在下一步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

三、下半年主要工作安排

下半年，财政工作将继续围绕全区重点工作，以强化管理提升财政职能，以积极创新提高管理效能，确保完成全年财政各项工作任务。为此，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1. 攻坚克难，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一是继续坚持实事求是，强化责任落实，深入挖掘税源潜力，确保税收应收尽收；**二是**切实加快资产盘活处置进程，确保非税收入和国资经营收入按时完成任务。**三是**积极推进“三争取”工作，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尽可能的争取上级资金扶持，增加可用财力。**四是**继续盘活存量资金，将清理范围延伸至两年之内的预算内、外资金，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五是**继续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上级文件精神，继续严格控制无预算追加，实现量入为出，收支平衡。

2. 积极引导，助推全区经济发展。一是落实财政支持供给侧

结构性改革的各项政策，加大对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推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二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在财力有限的条件下，通过产业扶持资金引导，激励更多民间资本投资，加速重点产业发展。**三是**着力降低企业经营发展成本。继续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强化政策宣传力度，促进企业将减负政策用好用足，推动经济长远发展。

3. 坚守底线，保障民生及事业运转。**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上级厉行节约精神，压缩一般性支出 5%，确保全年“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二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力度，落实上级各项社保提标政策，实现低保对象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三是**推动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继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升社区卫生中心服务能力。**四是**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平稳过渡，加大社区养老扶持力度，不断增强老年人幸福感和获得感。**五是**提高全区教育硬件水平，加大新校区建设支持力度，确保新校区按期使用。**六是**继续加大环保、治安、维稳、防灾等重点项目投入，确保我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4. 不断创新，提升依法理财能力。**一是**对标先进地区，开展互联网+综合税源治理信息平台建设，提升动态分析能力和综合执法能力，严堵税收征管的漏点和盲点；**二是**继续推进预算编制改革，启动 2018 年预算编制工作，全面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作为调整结构、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三是**推进预算体

制创新，维护全区长远利益，为自贸区、沈抚新区体制划转和街道办事处体制改革，提供科学、扎实的决策依据和体制建议。**四**是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和新形势要求，启动我区恢复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主体地位的改革试点工作，调整基本建设工程预决算审核中心职能，实行部分项目绩效管理全过程跟踪。**五**是继续加强内控和外部审计相结合，提升依法理财水平。我们始终高度重视区人大监督指导意见和区审计局审计意见，对区审计局在 2016 年预算执行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将迅速整改、认真总结，整改落实结果将向区人大常委会进行专项汇报。

5. 防控风险，完善债务偿还体系。一是加强债务预算管理，按照《预算法》的要求，编制 2018 年政府债务预算，将政府债务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二**是及时做好偿还计划，落实偿债资金来源，确保到期日及时还款。**三**是做好地债额度争取、使用及管理工作，力争 2017 年下半年将债务系统内除开行以外的其他金融债务全部用地债资金置换完毕，降低债务成本。**四**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采取多种灵活方式，置换存量债务，优化政府存量债务期限结构，降低利息负担，缓解短期偿债压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尽管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繁重，但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下，奋力拼搏，迎难而上，为奋力开创我区振兴发展新局面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附表1

浑南区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5年 决算	2016年 调整后预算	2016年 决算	完成 调整后预 算的%	2016年比2015年	
					增减额	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8717	659307	673130	102.1	-25587	-3.7
(一) 税收收入	657214	625057	634192	101.5	-23022	-3.5
增值税	82947	162629	170126	104.6	87179	105.1
营业税	215661	91927	91723	99.8	-123938	-57.5
企业所得税	96410	105198	105483	100.3	9073	9.4
个人所得税	24636	27730	27974	100.9	3338	13.5
资源税	953	664	666	100.3	-287	-3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99	36343	36114	99.4	1915	5.6
房产税	39925	33170	34136	102.9	-5789	-14.5
印花税	8829	9108	9437	103.6	608	6.9
城镇土地使用税	42778	38580	38295	99.3	-4483	-10.5
土地增值税	47944	52435	52612	100.3	4668	9.7
车船税	1205	29	30	103.4	-1175	-97.5
耕地占用税	10645	8693	8673	99.8	-1972	-18.5
契税	51082	58551	58923	100.6	7841	15.3
(二) 非税收入	41503	34250	38938	113.7	-2565	-6.2
专项收入	2407	3900	5029	128.9	2622	108.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292	9504	10428	109.7	1136	12.2
罚没收入	18742	18099	19259	106.4	517	2.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38				-638	-1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405	2439	3857	158.1	-6548	-62.9
其它收入	19	308	365		346	

附表2

浑南区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5年 决算	2016年 调整后预算	2016年 决算	完成 调整后预 算的%	2016年比2015年	
					增减额	增减%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7777	466051	466517	100.1	-11260	-2.4
一般公共服务	86656	86714	87189	100.5	533	0.6
国防	973	582	525	90.2	-448	-46.0
公共安全	34009	35376	38680	109.3	4671	13.7
教育	48400	57536	63294	110.0	14894	30.8
科学技术	40374	30480	31457	103.2	-8917	-22.1
文化体育与传媒	3861	4148	4054	97.7	193	5.0
社会保障和就业	24711	25152	21404	85.1	-3307	-13.4
医疗卫生	25215	25756	26367	102.4	1152	4.6
节能环保	2155	2233	5138	230.1	2983	138.4
城乡社区事务	99768	83941	56144	66.9	-43624	-43.7
农林水事务	34860	27744	32694	117.8	-2166	-6.2
交通运输	7956	9958	10082	101.2	2126	26.7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26808	11363	13901	122.3	-12907	-48.1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8284	3746	4301	114.8	-13983	-76.5
金融监管	166	5115	5231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581	829	885	106.8	304	52.3
住房保障支出	19981	28132	28004	99.5	8023	40.2
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307	333	381	114.4	74	24.1
预备费						
债务付息支出		26913	36716	136.4	36716	
其他支出	2712		70		34004	1253.8

浑南区2016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5年 决算	2016年 调整后预算	2016年 决算	完成 调整后预 算的%	2016年比2015年	
					增减额	增减%
政府性基金收入	173412	173634	178538	102.8	5126	3.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9040	25800	27573	106.9	-21467	-43.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0978	146000	149125	102.1	28147	23.3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274	13	13	100.0	-261	-95.3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3120	1821	1827	100.3	-1293	-41.4
政府性基金支出	136819	170609	180543	105.8	43724	32.0
彩票事务	1232		669		-563	-45.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48748	24930	27095	108.7	-21653	-44.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83722	140976	151777	107.7	68055	81.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856		132		-724	-84.6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支出	180		370		190	105.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2				-202	-1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65				-65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287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1814	3127	500	16.0	-1314	-72.4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289				

附表4

浑南区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5年 决算	2016年 调整后预 算	2016年 决算	完成 调整后预 算的%	2016年比2015年	
					增减额	增减%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968	645	645	100.0	-21323	-97.1
产权转让收入	18844				-18844	-100.0
清算收入	424				-424	-1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00	645	645	100.0	-2055	-7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268	1500	1500	100.0	-19768	-9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268	1500	1500	100.0	-19768	-92.9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3177	13717	13334	97.2	157	1.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608	4105	3940	96.0	-668	-14.5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8569	9612	9394	97.7	825	9.6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766	13365	10611	79.4	-1155	-9.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368	3830	3779	98.7	-589	-13.5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398	9535	6832	71.7	-566	-7.7

浑南区2017年上半年财政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年度预算	上半年收入			完成 预算的%
		同期	本期	增幅%	
收入总计	1298943	464882	517742	11.4	39.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695560	392242	368188	-6.1	52.9
（一）各项税收	656300	375562	352732	-6.1	53.7
增值税	254556	56398	121897	116.1	47.9
营业税		97787	177	-99.8	
企业所得税	112000	63288	78269	23.7	69.9
个人所得税	30000	15418	18825	22.1	62.8
资源税	664	457	50	-89.1	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00	18919	18227	-3.7	49.3
房产税	36500	15960	21791	36.5	59.7
印花税	9560	4740	5379	13.5	56.3
城镇土地使用税	41500	19122	20751	8.5	50.0
土地增值税	58730	36266	36748	1.3	62.6
车船税	1000	1	295	29400.0	29.5
耕地占用税	8693	8141	133	-98.4	1.5
契税	66097	39065	30190	-22.7	45.7
（二）非税收入	39260	16680	15456	-7.3	39.4
专项收入	4000	844	735	-12.9	18.4
行政性收费收入	10000	4199	4424	5.4	44.2
罚没收入	13250	10021	5371	-46.4	40.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010	1383	4766	244.6	39.7
其他收入		233	160	-31.3	
二、基金收入合计	410000	64213	140474	118.8	34.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00000	51629	127112	146.2	31.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200	11586	13205	14.0	143.5
散装水泥专项收入		39		-100.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收入	800	959	157	-83.6	1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9111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272	8427	9080	7.7	63.6

浑南区2017年上半年财政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年度预算	上半年支出			完成 预算的%
		同期	本期	增减%	
支出合计	1105835	333982	363117	8.7	3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7047	266718	264304	-0.9	53.2
一般公共服务	96022	46192	49842	7.9	51.9
国防	674	337	8	-97.6	1.2
公共安全	36764	18028	14230	-21.1	38.7
教育	70400	21822	24001	10.0	34.1
科学技术	35268	8541	1413	-83.5	4.0
文化体育与传媒	2102	3049	485	-84.1	23.1
社会保障和就业	27734	11710	11294	-3.6	40.7
医疗卫生	28615	11871	9705	-18.2	33.9
节能环保	3141	671	2084	210.6	66.3
城乡社区事务	73989	104269	106188	1.8	143.5
农林水事务	21377	10429	9100	-12.7	42.6
交通运输	9960	2459	6025	145.0	60.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2493	2180	6104	180.0	48.9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205	9539	21	-99.8	0.5
金融监管	6711	68	42	-38.2	0.6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754	308	542	76.0	71.9
住房保障支出	19407	15069	2884	-80.9	14.9
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31	176	165		38.3
预备费	5000				
债务付息支出	30000		20076		66.9
其他支出	12000		95		0.8
二、基金预算支出	415000	62854	92089	46.5	22.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365000	58745	51577	-12.2	14.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9200	3340	1359	-59.3	14.8
散装水泥专项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支出	800	501	259	-48.3	32.4
土地收入安排债务付息支出	40000		37686		94.2
其他支出		268	1208	35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79756		551		0.3
四、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4032	4410	6173	40.0	44.0